

侦破纪实

被追尾的“陷阱”

——清河警方打掉敲诈酒驾司机“碰瓷”团伙纪实

警世录

□ 本报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龚 贺

近日,石家庄市栾城区公安局柳林屯派出所经过细致勘查,快速侦破一起涉案金额为30万元的入室盗窃案,犯罪嫌疑人郝某被当场抓获。

受害人王某、张某是某理发店的员工,共同租住在栾城区兴安街某出租屋内。10月18日,二人下班回家,准备拿零钱买烟的张某发现压在枕头下的30元钱不翼而飞了,再三寻找无果后,张某便想向王某是否拿了自己的零钱。此时他发现王某也在寻找自己在屋内充电的手机,意识到问题的张某随即拨打了110报警电话。

当日21时35分许,栾城区公安局柳林屯派出所民警接到警情后迅速出警。到达现场后,经过简单询问情况后确定这是一起入室盗窃案,随后对现场进行了仔细勘查。经工作,民警发现,案发现场是一个独栋三层楼房,其出租屋为该楼三层中的一间,与此同时,民警在此层窗外侧发现一枚清晰的大码脚印,在得知张、王二人近期并没翻窗进入室内的行为后,该脚印引起了民警的高度重视。

民警针对独栋楼房租户较多、人员复杂以及单独三层一间被盗的特点,再结合受害人王某、张某早出晚归的作息特点,初步将侦查重点放在此独栋楼房租户上。通过逐户的询问排查,租住在被盗出租屋隔壁的郝某言辞闪烁,十分可疑。通过勘查郝某所租房,其租房窗外侧一双大码的男式运动鞋进入民警视线,且该鞋印及鞋底暗花与被盗出租屋窗外侧遗留的大码脚印相似度很高。随即民警对郝某进行了现场讯问,经讯问,犯罪嫌疑人郝某供述了翻窗进入王某等人租住的屋内,盗窃手机和现金的作案事实。

据了解,郝某曾在栾城区某饭店做服务员,因为个人原因辞职待业,处于无业状态,最近手头拮据又发现同租住在一个地方的王某、张某早出晚归,便萌生了入室盗窃的念头并付诸行动,没想到当天便被民警抓获。

目前,犯罪嫌疑人郝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一枚脚印锁定嫌疑人

潍坊等地的案件还在调查之中!

“碰瓷”团伙落入法网

大量犯罪事实表明,这是一个专门针对酒驾司机碰瓷敲诈的犯罪团伙。在掌握了确凿证据之后,民警对嫌犯加强了审讯,在强大的心理攻势下,韩某等人交代了犯罪经过。

嫌疑人韩某与齐某曾在北京开烧烤店,与经常到烧烤店吃饭的白某、谢某结识。今年5月,韩某驾驶一辆奥迪A6轿车在清河县一歌厅附近和一辆轿车发生剐蹭,对方因系酒驾,便以“私了”的方式主动赔偿其15000元钱,这让几人看到了一条生财之道。于是,韩某从二手车市场低价购买了一辆奔驰轿车,从今年6月份开始,与白某、齐某等10余人结伙,3到5人为一组,驾驶奔驰、奥迪等高档汽车在河北邢台、山东夏津、聊城等地区多次交叉作案,在实施犯罪过程中,该团伙分工明确,谢某负责在饭店周边寻找酒驾司机,白某负责驾驶作案车辆实施“碰瓷”,而韩某和齐某则在“事故”发生后,负责在事故现场观察情况并协助“私了”,利用对方酒后驾车不敢报警的心理进行敲诈,涉案金额累计10余万元。得逞后,根据分工不同,对敲诈钱款按照一定的比例分赃。

目前,白某、韩某、齐某三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敲诈勒索已被依法刑事拘留,其他嫌犯的抓捕及后续侦查工作正在紧张进行中。

在此,公安机关提醒各位司机朋友,切实做到“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是对自己最好的保护,而一旦遭遇“碰瓷”、敲诈,不应一味地迁就、忍让,而要及时报警,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惩戒犯罪。



情况,事故原因非常清楚。可是,在对事故的调查中,追尾司机不仅不配合调查,而且态度蛮横,拒绝出示驾驶证和暂扣车辆,并一口咬定王先生系酒后驾车,应负全责并要求赔偿全部损失。

蹊跷的交通事故让任景达提高了警惕。种种迹象表明,这绝非一起简单的追尾事件,背后可能隐藏着不可告人的阴谋。

狡猾的狐狸露出尾巴

通过遍布城区的“天网”工程,清河交警调取了嵩山路、文昌路、祥和大街等几个路口的监控,当晚奔驰轿车的行动轨迹一览无余。

3日晚7时许,奔驰车一直停放在祥和大街某饭店门前,司机在车内等候。9时许,王先生从该饭店驾车离开后,司机便驾驶奔驰车一路尾随,当行至事故地点时,从后面驾车撞击了王先生驾驶的汽车,随后,黑色奥

迪车也迅速“赶到”现场,观察事故现场情况,协助私了。

凭借敏锐的职业敏感,交警判断该案极有可能是“碰瓷”,遂移交至刑警队机动中队办理,现场三人被迅速控制。随后,清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队长李同晓、刑警大队机动中队指导员倪立峰围绕司机白某及其驾驶的车辆的展开外围调查,联合情报中队对相关案件进行了广泛串并,案情逐渐清晰,嫌犯专门针对酒驾司机“碰瓷”敲诈多起案件渐渐浮出水面:6月初,在威县县城外环路,该团伙利用奔驰车追尾一辆银色捷达车,敲诈未遂;6月7日晚9时许,该团伙在渤海路清河火车站南100米处追尾一辆黑色现代车,敲诈酒驾司机13000元;6月中旬晚9时许,该团伙在邢台市追尾一辆黑色吉普车,敲诈酒驾司机14000元;9月2日晚9时许,在山东夏津县城,该团伙奔驰轿车故意追尾一辆轿车,被撞车辆司机因酒驾被刑拘,奔驰车被定全责,敲诈未遂;此外,在南宫和山东

□ 通讯员 裴海潮 林立超
本报记者 王智勇

在饭店寻找目标,见对方喝酒驾车出行后,驾驶奔驰轿车故意“追尾”,利用对方撞了高级轿车“赔不起”且酒驾不敢报警的心理制造陷阱,敲诈钱财,金额都在万元以上……

这是清河县公安局经侦密侦查,交警和刑警多警联动,成功打掉一个专门敲诈酒驾司机的“碰瓷”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3名,案件涉及邢台、清河、威县、南宫及山东潍坊、夏津等地,涉案金额10余万元。

一起蹊跷的交通事故

10月3日晚9时许,清河县城太行路上车水马龙,在清河做生意的山东夏津人王先生和朋友从一家饭店吃完饭后,驾驶一辆灰色斯柯达轿车沿沿松街缓慢西行。当行至家乐园附近,正准备从武松街变线右转驶入太行路时,突然轿车尾部遭受撞击。王先生赶紧下车,发现自己被一辆奔驰轿车追尾了,斯柯达后保险杠被撞坏,奔驰左前大灯开裂。

因为对方追尾自己的轿车,王先生起初并不担心,认为奔驰车应该负全责。可是,奔驰车司机下车后,一口咬定王先生喝酒了,这让王先生感到十分惊讶:自己喝酒了不假,但是他们怎么会知道呢?正当两人就事故责任进行交涉时,一辆黑色奥迪车赶了过来,从车上下来一高一矮两个操东北口音的青年人,自称是奔驰轿车的司机,他们在继续与王先生进行交涉的同时,其中一人拿出手机报警。

交警任景达迅速赶到事发现场进行应急处置。根据现场初步勘查

谎称能找工作办驾照 男子诈骗37万元获刑8年半

□ 本报记者 张乔

29岁的杨某一直无业,在一家自行车店组织的骑行活动中认识了张某。一起参加过两三次骑行活动后,二人便成了朋友。张某称自己是省公安厅督察科的督察,父亲是督察科的一把手。因为曾见过张某的警官证,杨某便没对张某的身份产生过怀疑,还把张某介绍给了自己的朋友小李和小刘。他哪知自己和朋友已落入张某布置的圈套里,三人共被张某骗走37万余元。

以安排工作为名,诈骗他人21万元

27岁的小刘是某集贸市场的一名保安,因为家里有些钱,就想走走门路换个好工作。小刘的一个中专同学在一次饭局上认识了杨某,杨某称他的朋友张某在省公安厅督察科上班,市公安局正在招合同工,看看有没有想去的,他可以帮忙联系给办工作。听到这里,小刘的同学想到小刘曾跟他说想换工作的事,于是便将这个消息告诉了小刘,他要小刘准备1万元现金,跟杨某和张某谈办工作的事。见到杨某和张某后,小刘决定要张某帮忙运作。之后,张某以请领导吃饭、送礼疏通关系为名,多次向小刘要钱,并以制造虚假合同、参加培训为名骗取小刘的信任,共计骗取小刘21万元。因为

同学介绍,小刘没有丝毫提防之心,直到自己再也联系不上张某,其同学和杨某也无法联系到张某时,小刘才意识到自己有可能被骗了。

以办驾照、购买车改车为名,诈骗他人12余万元

另一位被害人小李也是通过朋友杨某认识的张某。杨某向她介绍张某在省公安厅督察科上班,门路很广,并说自己经常去张某办公室。后来三人在一起吃饭时,张某对小李说可以替人办驾照,不用考试就能拿到驾驶证。正想办理驾照的小李心动了。一个礼拜后,小李便给杨某打电话,让他帮忙联系张某给自己办本。张某以办理驾照为名,向小李索要了5000多元。

在替小李办理驾照期间,张某又对杨某说公安厅有一批公车要拍卖,有朋友要的话他可以帮忙低价买到,杨某将这件事情告诉了正想买车的小李。“之前听说张某给一个叫小刘的办理了到市公安局上班的事,我就想先核实一下,于是打电话问了杨某,杨某说确实已经给小刘办好了工作。”小李说道,虽然也有过疑虑,但想到杨某称自己经常去张某办公室,所以出于对朋友的信任,几天后,小李将2万元现金和一张10万元的银行卡给了张某。之后,张某便以各种借口将提车时间往后推。一个月之后,小李再也联系不上张某,找到杨某问

情况,杨某才称张某是干什么的自己并不清楚,也没有去过张某办公室,小刘上没上班自己也不知道。杨某称他这么说就是为了让小李相信自己,还称自己也被张某以借钱为由骗走3万多元钱。

直到谁都联系不上张某,三个人才发觉自己被骗了,于是报了警,警方很快便侦破了此案。

被告人获刑8年6个月,并处罚金10万元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张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多次骗取他人财物,且数额巨大,构成诈骗罪。张某到案

后,如实供述自己的主要犯罪事实,并当庭自愿认罪,可以从轻处罚。其曾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在刑罚执行完毕后五年内再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之罪,系累犯,应当从重处罚。张某多次实施诈骗,可酌情从重处罚。最后法院以诈骗罪依法判处被告人张某有期徒刑8年6个月,并处罚金10万元。

法官提醒:莫要逾规办事

承办法官提醒,犯罪分子往往利用人们想走捷径的心理进行诈骗,因此做什么事情都一定要通过正当、合法的途径,莫要听信朋友的“关系硬”,莫要认为托关系花钱就能逾规办事,不要给犯罪分子诈骗提供可乘之机。



□ 田春雷 孟凡凡

价值60余万元的越野车被盗后以9万余元的价格卖出,张家口市警方千里追赃,最终从江苏省将车找回。近日,张家口市公安局桥西分局刑警大队二中队破获该起盗窃车辆案,抓获嫌疑人三名。

10月14日,在该市桥西公安分局举办的退赃大会上,失主田某领回了丢失的越野车,车辆寻回的曲折还得从丢车时说起。1月20日清晨,田某像往常一样去上班,当他走出单元门后却怎么也找不见自己的车,他明确记得昨晚将车

停在了楼下,是不是车辆被盗了?意识到严重性,田某立即拨通了报警电话。

“接警后,我们调取了监控,并在小区内走访,最终发现一穿黑色羽绒服男子有重大作案嫌疑,监控中可看到该男子在午夜时进入小区,搜了一圈后,最终将被盗车辆开走。”办案民警徐鹏介绍道,而令警方疑惑的是,根据监控,男子11时20分到达,11时50分离开,在小区内一直搜寻,好似专门在找该车,在开启车辆时使用的好像是遥控钥匙,没费什么力气,打开车门后开车就走。难道是熟人作案?

带着疑问,警方开始了追查,根据

监控,男子将车开出后上了西环,随后监控追踪失去目标。警方又从男子来时路径进行追查,最终通过其来时开的车找到了嫌疑人赵某。

赵某,35岁,下花园人,曾因职务侵占被判刑3个月。经车主田某辨认,其并不认识赵某。对于为何偷盗,赵某始终辩称自己受雇于人开车而已,对于车辆的去向,他说已经交给了来买车的房某,除了对方的手机号,并不清楚房某去向。

“赵某提供的手机号早已停用,我们经过两个月的查找,最终获知房某位置,在江苏省扬州市将他抓获,越野车

被找到时,车辆的大架号也已被更改。”二中队中队长王志刚介绍说。

面对房某的对质,赵某最终承认,其是别人给的钥匙,雇用他去开的车,中途他临时起意想将车占为己有,偷盗当晚便将车辆出售信息发送到朋友圈,后一沧州网友王某帮忙联系,以9万余元的价格卖给了房某,盗车三天后,房某来张家口市将车开走,所得赃款被赵某挥霍。

因赵某始终不肯坦白钥匙来源,警方怀疑其拿到的可能是原装钥匙,便提醒车主。田某经查证,发现自己在全区家中存放的备用钥匙丢失。

□ 本报记者 田宪忠 通讯员 魏宁

打工期间欠下外债无力偿还就动了歪脑筋,趁同宿舍工友外出之际盗取其银行卡支取钱款,潜逃三年被逮捕。近日,文安县人民检察院以盗窃罪将犯罪嫌疑人周某依法批准逮捕。

2013年12月,来自陕西的周某到文安县某工厂打工。打工期间周某花钱大手大脚,欠下了不少外债,周某整天绞尽脑汁想办法来还债。平时周某住在工厂宿舍,同宿舍的许某有个习惯爱把工资卡放在被褥下面还将银行卡密码写在纸上,心怀鬼胎的周某就打起了许某工资卡的主意。思忖良久,周某决定实施计划。同年12月11日晚上7时许,周某趁许某外出之际,将其工资卡偷了出来,因为之前就记住了工资卡的密码。于是,周某在当晚11时许在文安某镇的某银行ATM取款机上分三次盗走7500元钱。取完钱后,周某拿着钱和银行卡匆匆回了宿舍。

回到宿舍后,周某看见许某并没有察觉工资卡的事,于是就上床睡觉了。到了第二天早上,周某又趁许某不在宿舍之机,将银行卡悄悄放回了许某的被褥下面。但是,到了第三天上午,许某要去银行查一下他工资卡上有多少钱,因为其不会使用ATM取款机,便招呼周某帮他查一下,余额显示仅有1000多元钱,许某很疑惑问周某是不是上个月的工资还没到账呢,周某没有作声。查完后许某就回了工厂,做贼心虚的周某感觉事情要败露了,连行李都没拿就直接坐车逃往外地了。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今年7月18日周某在山东蓬莱打工期间被逮捕,后移交文安县公安局。

越野车不翼而飞……